

北京大学外国哲学研究丛书（第二辑）

# 语言·意义·指称

自主的意义与实在

AUTONOMOUS LANGUAGE:  
A POSSIBLE THEORY OF MEANING

叶 闯 著



北京大学出版社  
PEKING UNIVERSITY PRESS

# 语言·意义·指称

——自主的意义与实在

叶 闯 著



北京大学出版社  
PEKING UNIVERSITY PRESS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语言·意义·指称:自主的意义与实在/叶闯著. —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10.2

(北京大学外国哲学研究丛书)

ISBN 978-7-301-16687-1

I. 语... II. 叶... III. 语言哲学—研究 IV. H0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0)第017534号

书 名: 语言·意义·指称——自主的意义与实在

著作责任者: 叶 闯 著

责任编辑: 田 炜

封面设计: 奇文云海

标准书号: ISBN 978-7-301-16687-1/B·0884

出版发行: 北京大学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海淀区成府路205号 100871

网 址: <http://www.pup.cn> 电子邮箱: [pkuphilo@163.com](mailto:pkuphilo@163.com)

电 话: 邮购部 62752015 发行部 62750672 出版部 62754962

编辑部 62752025

印 刷 者:

经 销 者: 新华书店

650mm×980mm 16开本 26.5印张 331千字

2010年2月第1版 2010年2月第1次印刷

定 价: 45.00元

---

未经许可,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或抄袭本书之部分或全部内容。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010-62752024;电子邮箱:fd@pup.pku.edu.cn

# 目 录

“北京大学外国哲学研究丛书”序言 .....	(1)
前 言 .....	(1)
<b>第一章 指称及“指称”概念的性质 .....</b>	<b>(1)</b>
<b>第一节 指称词语的指称功能与指称物的实际存在 .....</b>	<b>(5)</b>
1—1 传统意义理论中指称对语言外世界的依赖 .....	(6)
1—2 塞恩斯伯里的“没有指称物的指称”(RWR) .....	(18)
<b>第二节 语义学理论中恰当的“指称”概念 .....</b>	<b>(27)</b>
2—1 两个概念：“指称”与“指称物” .....	(28)
2—2 克里普克的“说话者指称”与“语义学指称” .....	(37)
2—3 “语义学指称”概念的适当含义 .....	(43)
2—4 指称本质上是一种语义学的规定 .....	(50)
<b>第二章 关于名字的语义标记 .....</b>	<b>(64)</b>
<b>第一节 指称功能与第二类语义标记的必要性 .....</b>	<b>(66)</b>
1—1 具有指称功能的词语及其存在的必要性 .....	(67)
1—2 在词库中表达“关于名字的规定”之必要性 .....	(75)
<b>第二节 可能的指称词项的第二类语义标记 .....</b>	<b>(82)</b>
2—1 第二类语义标记的内容与表达 .....	(83)
2—2 词项与短语之语义表达的基本结构特性 .....	(97)

2—3 选择规则及其限制作用 .....	(100)
<b>第三节 第二类语义标记的性质及其与形而上学</b>	
存在的关系 .....	(108)
3—1 第二类语义标记是对名字的描述 .....	(110)
3—2 虚构事物的名字与现实的存在 .....	(115)
<b>第三章 新指称观念的哲学语义学结果 .....</b>	<b>(125)</b>
<b>第一节 意义决定语义学指称 .....</b>	<b>(126)</b>
1—1 心理意向与社会实践决定指称的传统观念 .....	(127)
1—2 因果世界与指称决定 .....	(134)
1—3 意义产生指称 .....	(142)
1—4 指称理论归并到意义理论 .....	(155)
<b>第二节 新指称观念下两个哲学问题的理解 .....</b>	<b>(160)</b>
2—1 否定存在语句 .....	(160)
2—2 普特南的孪生地球思想实验 .....	(180)
<b>第四章 语义系统与分析性 .....</b>	<b>(187)</b>
<b>第一节 分析传统中的分析性概念及其批评 .....</b>	<b>(191)</b>
1—1 奎因对分析与综合区分的否定 .....	(192)
1—2 奎因所批评的分析性与语义学上的分析性 .....	(206)
<b>第二节 分析性概念及其语义学性质 .....</b>	<b>(213)</b>
2—1 分析性概念的若干典型理解 .....	(214)
2—2 语义学系统中的分析性概念 .....	(221)
2—3 分析性与纯粹语义学的真概念 .....	(230)
<b>第三节 “猫是哺乳动物吗”：</b>	
一个哲学问题的重新理解 .....	(235)
3—1 问题为何而提出 .....	(235)
3—2 在分析性概念基础上对问题的回答 .....	(240)

第五章 作为抽象实在的语言和意义.....	(253)
第一节 两个基本的概念区分.....	(256)
1—1 第一个区分:语言表达的意义与交流中 有意义表达的使用.....	(258)
1—2 第二个区分:语言表达的意义与意义的历史发生.....	(278)
第二节 作为一种实在的意义概念的必要性.....	(293)
2—1 意义的实在论与意义的非实在论各自所面对的难题 .....	(294)
2—2 行为与意义的构造.....	(305)
2—3 作为一种抽象实在的意义概念的必要性.....	(324)
第三节 作为实在的语言与意义.....	(343)
3—1 意义与其他抽象实在的并行存在.....	(343)
3—2 语言表达是意义与符号相结合的复合体.....	(346)
3—3 语言及意义的存在与时间性.....	(356)
第四节 语言与语言的“社会性”.....	(367)
4—1 “社会性”概念.....	(368)
4—2 “语言社会性”之不同理解.....	(371)
4—3 社会中的语言.....	(378)
简短的总结与说明.....	(386)
主要参考文献.....	(398)

## “北京大学外国哲学研究丛书”序言

北京大学的外国哲学研究素有渊源，在自北大开校以来一百余年的历史中，名家辈出，成绩斐然，不仅有功于神州的外国哲学及其他思想的研究，而且也有助于中国现代社会的变迁。自八十年代以降，北大外国哲学研究进入了一个新时期，学术视野日趋开阔，评价观点百家争鸣，研究领域自由拓展。巨大的转变，以及身处这个时代的学者的探索与努力带来了相应的成果。一大批学术论文、著作和译著陆续面世，开创了新局面，形成了新趋势。

二十余年又过去了。北大外国哲学研究新作迭出，新人推浪，当付梓以饷读者，扩大影响；一些著作或者出版既早，虽然广受欢迎，但坊间已难获一册，或者在海外付梓，此岸读者无缘识面，当因需再版；一些著作面世之后不久作者即在观点、材料方面更有所获，需修改而出新版；一些颇有学术价值而实堪一读的学术论文由于分散在不同的杂志、文集里面，查阅不便，而在现代学术领域，论文是学术研究中相当重要的一种作品形式，需结集发行。凡此种种，无不表明将北大外国哲学研究性文字汇编成丛书，以见系统，以便参考，实属必需。此套丛书于是因应而生。它的宗旨是有计划地陆续出版北大外国哲学研究领域有价值有影响有意义的著作，既展现学者辛勤劳作的成果，亦反映此间外国哲学研究的最新动向。

不过,此套丛书只是展现了北大外国哲学研究的一个方面,因为它所收录的只是其中的部分著作,许多著作因为各种原因暂时未能收录入在其中。我们的计划是通过持续的努力,将更多的研究著作汇入丛书,以成大观。我们真诚欢迎海内外学术界对此套丛书予以批评和指正。

本套丛书第一辑在商务印书馆出版。各部著作陆续出版之后,颇获学界的肯定。在此,我们对学界朋友的支持和商务印书馆的合作谨致谢忱。本丛书的第二辑移师北京大学出版社,我们期望与北京大学出版社精诚合作,使之在各方面更上层楼。

丛书编委会

2010年1月30日

## 前 言

对两个理论困难的持续关注,是促使本书写作的最初动因。两个困难中的第一个是语言现象与流行的意义理论的冲突,两个困难中的第二个是流行的意义理论缺乏构造充分的语义表达的能力。造成困难的根由来自流行理论的基本观念和核心原则,因而,提出一组新的观念和新的原则无疑是克服困难的最佳方式。

指称直接实现语言表达与语言外世界的一种关系,这是个传统的占统治地位的观念。甚至,许多人还进一步认为,整个语义学实质上都是在研究语言与世界的关系。可是,传统的指称观念却会产生直觉上很不自然的结果,并引起一些哲学上的难题。按照传统观念,指称性的语言表达有一种多少不正常或“残缺”的类型,需要在理论上给予特殊的考虑。名字是典型的指称性表达,属于此类指称性表达的部分名字由于没有实际上指称世界中的对象,而被称为“空名”(empty names)。在传统理论中,空名的存在引起一些直觉上的困惑。一个指称性表达是否在此种意义上是“空的”,取决于世界中是否恰好有满足名字的语义描述的对象。当一个名字本来所指称的世界中的对象由某种自然原因(比如死亡)消失时,一个非空的表达将变成“空的”。即使此种语言的说话者中没有一个人知道决定相应名字为空名的那个世界中的事件,那个名字也只因为那个事件而变为空名。当意义给定时,一

个名字是否为空名有可能是一个时间的函数。即使是指称的描述论者,他们相信一个名字的指称由意义来决定,他们所持有的传统指称观念也会迫使他们承认,一个名字实际上是否是空名并不能严格地只由意义来决定,它将至少部分地决定于世界历史的偶然性。可是,尽管空名具有上述种种奇特的性质,且此类性质与直观理解的语义性质相去甚远,然而,在传统理论中,“空名”却是被当做一个语义学概念而提出的,代表着被认为是语义学的一种分类。

更麻烦的是,我们肯定不难理解,用于指称未实现的、不可实现的、虚构的事物的名字,在原则上要远远多于指称现实事物的名字,可是,为什么传统理论反而把更大多数的名字当做另类来处理呢?如果像传统理论所坚持的那样,名字的真正功能就是用来指称语言外对象,那么,为什么反而是大多数名字都不能完成名字的真正功能呢?对传统理论所引起的这些令人困惑之结果的思考,是激发本书所作研究的持久动因之一。传统观念或流行理论与语言现象在事实上的这种不一致,或者它所引出的一些令人不能接受的结果,进一步激发了我去考虑一种非传统的指称观念和语言理论。此种非传统的指称观念与传统的指称观念的区别,借助于“语义学指称”与“形而上学指称”这样一对概念<sup>[1]</sup>得到更明确的表达。

目前流行的意义理论,一般都断然否认意义是抽象实在。支持流

---

[1] “语义学指称”是指纯由语言表达本身的结构与内容决定的语义学功能。在这个指称概念下,指称对象是内在于语言的语义学对象,指称功能的实现完全独立于语言外的形而上学状况。反之,“形而上学指称”是指语言在实际使用中执行的一种实践功能。在这个指称概念下,指称对象是语言外的形而上学对象,指称功能的实现依赖于语言外的形而上学状况。对两个概念的更系统、更确切的理解只有在掌握前三章的内容之后才有可能。当然,对这两个概念的直接说明和描述,主要出现在第一章。请注意,在本书中,笔者经常出于简化表达的修辞学上的考虑,而只使用“指称”一词,读者应能从上下文中分辨出相应的“指称”使用在哪个含义上。

行理论的哲学家告诉我们,我们通常信以为真的说法,说掌握意义必是掌握了一种什么东西,这是一个许多人接受的信念,然而却是个错误的信念,或者是个幻象。当然,否定抽象实在并不是没有理由的,即使不考虑假设它会引起一些哲学上的困难,毕竟它本身还不能描述得很清楚。当一个东西缺乏足够清楚的描述,且承认它有可能会引起理论上的麻烦时,哲学家常常会倾向于否定那种东西的存在。然而,当理论上否定了一种东西的存在时,哲学家并不能解除自己要对语言现象作哲学解释的任务,于是,就要有其他意义概念的替代物,用于解释需要解释的现象。为破除他们认定的那些所谓“幻象”,哲学家们可能会说,当我们说我们掌握了一组语句的意义时,我们其实说的只是我们学会了参加一种实践,或掌握了一种参加交流实践的能力;或者,他们可能会说,当我们说我们掌握了一组语句的意义时,我们其实说的只是我们表现出有如此这般的行为倾向,如此等等。除了这些实践或行为倾向,并没有什么东西先已在那里,等着我们去掌握。于是,一些哲学家认定,只有被错误信念所误导,才会把意义当做一种通常理解下的存在者,只有被错误信念所左右,才会把意义本身如何存在当做一个严肃的理论问题。他们诚恳地以觉者的姿态告诉我们大家和持错误观念的那些哲学家,实际上,没有直观上所理解的“意义”这个“东西”,关心这个“东西”如何存在是自寻烦恼,是一种哲学上的执迷。

可是,不论是用语言使用的实践,还是用行为等等来说明意义,都存在着一个概念上的问题。直观上,意义作为语言的要素,毕竟同语言使用和行为倾向有实质的不同,如何令人信服地在概念上把二者联系起来,是个很困难的课题。最关键的是,即使该课题已经有了好的解决,也还存在着一个更加困难的问题,即那些用以代替对意义的直接说明的替代物,如何能表达出我们大家都承认的极其丰富的语言的意义。比如,一个高度抽象的物理理论中的语句,一个哲学中的深奥的论断,

如何能借使用与行为等等来构造出它们的语义表达？复杂的语句有复杂的组合结构，这是自然语言的非常根本的特征，很难想象使用或行为能有类似的复杂的组合结构。到目前为止，没有看到流行的意义理论的拥护者曾经借使用或行为，实际地给出过一个复杂语句的语义表达，或者实际地把这样的语义表达还原为对使用或行为的描写。我们有理由认为，到目前为止做不到，并不是因为努力不够，而是因为原则上的困难。所以，使用和行为不可能具有语言表达的意义所具有的那种表达力和构造能力。对传统理论根本缺乏真正满足需要的语义表达能力这一事实的意识，也是激发本书所作研究的持久动因之一。传统观念或流行理论所提出的意义的替代品，并不能真正替代意义的理论作用，此点进一步激发了我去考虑一种会被多数语言哲学家完全拒绝的意义概念和语言理论。

毕竟，有两个困难是实实在在的，事实上它们并没有因为先觉者和我们大家的觉悟而得到解决。回头来看，假设意义是抽象实在，固然在哲学上有着特殊的困难，但是，正像任何哲学理论都存在着困难一样，一个理论存在着困难，本身并不是根本拒绝这个理论的理由，那要看困难属于什么性质，并且，要看所讨论的理论的解释力。只要那个困难不是原则上不可克服的，或虽然是不可克服的，但对于它所要解决问题并没有实质的概念联系，在所提出的理论具有所需要的解释力的情况下，继续研究这个理论就是有理由的。特别是，当与它竞争的理论虽然没有相应的困难，但或者有其他不可克服的困难，或者虽无不可克服的困难，但并没有需要的解释力，则选择继续研究前一种理论是更为可取，且是更有理智的行为。我认为，非传统的指称观念和意义的实在论比起那些替代的方案，恰相当于前一种理论。

鉴于传统理论所遇到的两个方面的严重困难，我们有理由换一个思路来考虑问题，我们来看我们到底需要什么，而不是事先确定不可更

改的哲学上的禁忌。每个时代的哲学都有一些禁忌(当然我们并非总是察觉到这只是一些人为规定的禁忌,而不是理论上确然地证明了的论断)。在我们时代哲学的许多禁忌中,不能断定意义是实体,或至少不能合法地谈意义本身(或自主存在的意义),是与我们目前讨论主题最相关的一条。我们需要的是,理论能够合理地解释语言现象,并且理论能给出足够丰富的语义表达。这其实就是我们需要一个语义学理论,或者更一般地需要一个意义理论的根本理由。如果一个“守规矩”的“好”理论不能满足需要,则首先就必须考虑放弃它。我们在理论上没有理由相信,守那条规矩(或禁忌)的理论原则上都不能满足需要。于是,我们转过来考虑“不守规矩的”理论,在那些理论中找出能满足需要的。然后,我们再来看那个“规矩”或“禁忌”,是否是我们必须坚持的,是否有足够根据的。现在,假若规矩(或禁忌)本身确实是正确的,是不能打破的,那么,我们就陷入一种两难的境地,要么就是有守规矩,但无用的理论,要么就是有管用,但不守应该守的规矩的理论。于是我们只能说,合格的语义学理论或意义理论是不可能的。非常幸运,我们看到,如果不说放弃规矩更有理由,至少是放弃规矩与坚持规矩都有彼此力量相当的理由。进一步地,我们看到,遵守“老规矩”的理论,其基础无论在概念上,在直觉上,在事实上,在解释力上,在理论的简单性上,都没有让人不可抗拒的力量,使我们不得不接受它,相反,不守规矩的理论中的一些,即使不是更好,也未必在相关的方面就更差。因此,我们完全有理由来尝试新的能满足需要的理论。自然,在最终的意义上,我们仍坚持哲学对真理的追求。

写作本书目的,是要提出一种能够更好地解释有关的语言现象,且能更简单更有效地给出语言表达的语义描述的语义学理论的框架。尽管本书的很大篇幅似乎都是在处理指称问题,但此点决不意味着它正在传统的意义上提出一个新的指称理论。实际上,我们只是以指称作

为一个典型的问题,来给出我们对于语言表达的意义,对于意义(或语言)本身性质的一种新的观念,一种新的说明。指称只是意义的一种功能,由意义所完全决定。语言及意义在其存在上独立于外在的世界,在此前提下,如果指称只是由意义本身所决定的语义学功能,那么,指称性表达在语义学所考虑范围内就只是指称语义学的对象,而与外在世界没有直接的关系。一句话,意义产生自己的语义学的指称对象。因此根本不会再有传统意义上相对独立的指称理论,或者说,指称本身已经完全不需要一种独立的理论。

选择指称问题作为切入点,只是因为传统上的指称观念,代表了人们对于语义学整个看法的核心观念,即语义学研究语言与世界的关系。并且,在语言哲学中,指称一直是最受关注的主流问题,在指称问题的讨论中,曾经引出了许多典型的哲学难题。我们选择指称问题来阐释我们的理论,通过较为具体的语言现象的分析,直接地表达了我们对于意义问题的主张,同时也检验了我们的理论解决哲学问题的能力。通过讨论指称问题我们所要做的,就是给出一种关于指称与意义的新观念,并借一个具体问题,对一种新的语义学理论的可能构架,给出一个纲要性的说明。最后,我们将直接给出对于意义的本体论说明,且以这个说明为基础,解释意义及语义学相关于其他事物或学科的自主性。显然,提出一种系统的语义学和意义的形而上学理论,是本书远远没有做到的事情。做成那件事情需要在诸多方面更细致的工作及更深入的思考。尽管如此,如果我们所做的,能让人们理解我们在意义问题上的基本观念,理解这些基本观念所产生的哲学结果,理解根据这些观念和其他一些基本原则而构造的语义学理论的大致图景,那也就达到了本书写作的目的。

本书所提出的基本结论可概要地陈述为:

第一,指称是一个纯粹的语义学概念,它是指语言表达中的一种特

殊类型,即指称性表达所具有的语义学功能。指称性表达指称语言内定义的语义学对象,而与世界中的对象没有概念上的关系。因此,空名与非空名的分类,不是一个真正的语义学的分类。

第二,一个指称性表达指称什么语义学对象,由该语言表达的意义所决定。所涉及到的意义及其所决定的语义学指称,并不能决定人们使用语言表达去“指称”任何形而上学的指称物。

第三,一个指称性表达的语义描述在结构上由两个分属于不同层次的部分组成,一个部分为描述语义学对象特征的语义标记,另一个部分为描述指称性表达本身特征的语义标记。两个部分构成指称性表达的完整的语义描述。新引入的第二部分语义标记,在拒斥区分空名与非空名的非语义学标准的同时,完全依赖于语义学的标准,把名字“孙悟空”与通常的名字“尼克松”区别为语义学上不同的两类名字。

第四,由语义的表达或意义本身可以确定只以意义或语言为真的语句,这是真正意义上的分析语句。由于一个语句是否为分析语句完全由语言所决定,那么,人们在语言使用中通常认为是分析或综合的语句是否在语义学上确为分析的,完全由语义系统的意义要素所决定。

第五,从结构上说,语言和其中的表达是意义与符号有规则的结合体。从存在的性质上说,语言是抽象的符号系统,意义是真实存在的抽象实在。它既区别于物理实在,也区别于数学对象等其他抽象实在(如果有其他抽象实在的话)。像反实在论一样,意义的实在论也不能按严格的标准来证明,但我们有合理的理由假定它。

第六,语言或意义是自主的,无论在概念上,还是在存在上,它独立于它的使用,它的发生,它的认知,也独立于它的所谓“社会性质”。

为给出上述主要结论,本书各章分别讨论如下一些问题,各章的问题与讨论有一种系统的顺序和关联。其中,第一章分析传统指称观念的核心断定,即指称性表达指称语言外世界的对象。在否定传统观念

的基础上,此章阐释我们对指称概念的新解释,及对指称本身的新观念。第二章意在引入名字的语义表达的一类新的内容,即关于名字的语义标记,并解释此类语义标记的性质和语义功能。第三章进一步讨论意义决定指称的论点,并说明这个论点在解决一些典型的哲学问题上可能产生的结果。第四章解释真正语义学含义上的分析性概念,说明分析性是一个纯粹的语义学内的概念。第五章作为对全书许多重要问题的最终理论基础的 analysis,主要用于讨论意义和语言本身的存在性质,并由此而引出语言的自主性。语言和意义的自主性是我们所提出的语言理论的具有根本性的结论。

需要说明,我们在全书的叙述中,从第一章开始就在一些论证中使用了两个概念区分,第一个是语言表达的意义与有意义表达的使用之间的区分,第二个是语言(或意义)本身与语言(或意义)的发生之间的区分。前一区分是相当明显的,首先必须有语言表达才能有对语言表达的使用,这一点无论从概念上,还有从直觉上说都确实可信。尽管如此,怀有特殊哲学观念的人还是会觉得有疑问,他们可能会质疑说,如果根本没有使用和人的交流活动,怎么会有语言。由此就进入了语言发生学说明的问题。我对这个问题的回答就引入了第二个概念区分:语言如何发生与发生过程的结果从属于两类概念,是两件不同的事情。可是,尽管我们在前四章的讨论中,已经使用了这两个重要的概念区分,然而,关于这两个区分的合理性和正确性的根据,直到第五章才真正被给出。按一种常规的方式,这个根据应该是在全书开始部分就给出,这样,接下来的论证就建立在一个经过考察的前提的基础上。我们不采取这种常规的方式是基于如下考虑,第一,我们更倾向于把两个区分作为一个直觉上清楚的判定,接受其为前提。所以,论证它不是本书的目标。而且,直觉上有保证的两个区分反映出的是人所共有的基本思维框架,它渗透于几乎所有语言问题的思考中,因此,并不会真正

非循环的论证。我们至多只能提出它成立的一些“理由”(包括在语言事实上的一些证据)。第二,不采取常规的方式,也是为避免特定的写作风格容易造成的误解。本书第一稿把两个区分作为第一章,这个写法自然有它的好处,但其问题是有可能让读者产生错觉,推定两个区分是本书整个论证的前提,其他内容都是它的推论。尽管从逻辑上看,我关于指称问题的许多(并不是全部)讨论,可以看做是在假设了两个概念区分和语义自主性之前提下进行的,但我们关于指称和意义的主要论点,都有独立的支持。况且,从另一方面看,虽然两个区分存在的论断有直觉等等方面独立的理由,但新的指称观念和意义的实在论如果成立,本身也可视为对于两个区分的支持,一个从语义学的角度,另一个从本体论的角度。特别是后一个角度的支持,具有更实质的意义。

在进入正文之前,我认为有必要强调,本书的观点肯定不全是我个人才有的。有一些观点我原来只有一些粗糙的想法,后来在其他哲学家的著作中发现了更好的解释,这些解释帮助我进一步往前走;有一些想法虽是我自己的,但我在这些年中所读的某本书,也会以某种方式启发了我,尽管那本书可能在根本的哲学观念上与我的观念是对立的。我想许多从事理论研究的人都有这种体会,你为掌握一个领域的基本信息而读的许多书,已经实质地影响了你的观念,甚至你陈述问题的方式。但是,不同的书的不同影响交织在一起,使你回过头来很难说清楚,哪一本书如何影响了你。无论如何,没有哲学前辈与同辈人的那些充满睿智的写作,没有他(她)们深邃思想的表达,我不可能写出现在的这本无论在读者们看来是好是坏的书。在书中与自己的前辈和同辈们对话、交锋,这正是哲学的魅力所在。

本书所涉及的一些问题,特别是那些最主要的问题,是十年以来我一直在思考的。我最初的想法表达在1998年写就的一份只有几页纸